

國立中興大學102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第四次（第二梯次放榜）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2年3月21日上午10時50分

會議地點：圖書館七樓第一會議室

會議主持人：呂副主任委員福興

出席人員：辦理面試測驗之系所主管、招生組組長(如簽到單)

列席人員：招生組承辦人員

紀錄：周德昌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102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入學招生考試，計有中國文學系等14個系所辦理面試測驗並訂於本次辦理放榜作業。依往例由招生委員會議授權教務長召集相關系所主管召開本次會議，訂定各系所之最低錄取標準。
- 二、各系所面試測驗業於3月18日前辦理完畢。未含考生姓名之考生成績冊已於會議前送交至各系所參考。
- 三、本項招生考試各系所碩專班招生可錄取人數請參閱附件一（P.3）。
- 四、依簡章規定，凡本校新生(含正取生及獲遞補入學之備取生)，務必於規定新生入學繳驗證件期限內，持應繳驗之證件辦理入學驗證手續，未按時完成驗證者，取消其入學資格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請審訂102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第二梯次放榜各系所（班、組）之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單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之錄取原則請參考招生簡章第陸項「錄取原則」（P.2）規定。
- 二、考生各科目成績均需達各學系所（班、組）訂定之標準（如：進入最低面試最低標準），未達標準者成績清冊「錄取別」欄顯示「未達錄取標準」字樣。
- 三、各學系所（班、組）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生人數彙整如附件二（P.4）。請各系所（班、組）主任確認考生成績及正備取生名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11時10分。